

平湛发改〔2022〕51号

签发人：吕晓丽

办理结果：A

## 对区政协六届一次会议 第9号提案的答复

王丽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优化营商环境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直以来，湛河区着力破解企业发展中的“堵点”、“痛点”、“难点”，加快打造市场化、法治化营商环境，扎实推动以高质量营商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。但对标高质量发展、对照社会期盼、对比一流标准，我区营商环境建设仍然存在不少差距和问题。

题。特别是您建议中提到的“服务意识有待提升”“惠企政策落实不到位”等问题，严重影响我区营商环境水平的优化提升。

结合您的建议和我区工作实际，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关注以下工作：

**一是加强制度保障。**严格落实《平顶山市湛河区 2021 年优化营商环境“一号改革工程”重点任务清单》、《湛河区贯彻落实〈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〉重点任务分工》等文件精神，细化责任清单。《湛河区 2022 年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常务会讨论通过，待正式印发后将进一步明确单位职责及责任，最大限度简化审批流程。

**二是提高服务意识。**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增强主动服务意识，努力优化营商环境，注重与企业联心、联事、联资源，加强对项目的调研调度，为企业发展力所能及地提供政策、资金、环境、权益保障、职工帮扶等多要素支持。同时重点加强对不按文件要求兑现优惠政策、不兑现承诺的服务措施等情况的投诉处理力度。加大对企业办事过程中遇到的“庸懒散”、“推拖绕”及行政机关存在的“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”等现象的综合专项治理，提供优质高效服务。

**三是强化效能监督。**严格落实《关于规范政商交往行为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实施办法》文件精神，认真开展各项涉企政策督导落实，狠抓“治散强纪、治懒强劲、治庸强能、治混强效”专项治理，确保窗口单位、基层部门、关键岗位、重点人

员执行“不打折”、落实“不走样”，切实解决“末梢梗阻”问题。

**四是加大惠企政策宣传落实。**积极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惠企纾困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》（平湛政办〔2022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围绕强化惠企纾困、稳定经济运行，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同步实施支持小微商贸企业个体工商户恢复发展若干措施、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实施方案、支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，合力推动政策措施落实到位，为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**五是夯实诚信建设。**积极完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。在对讲诚信的市场主体进行褒扬的同时，切实加大对失信市场主体的惩戒力度，努力净化市场环境。同时做好诚信建设宣传教育。开展依法行政、公正执法、廉洁自律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改善服务态度等方面的教育，促进政府机关实行政务公开、规范办事程序、提高公信力、取信于社会，做诚信的表率。

最后感谢您对湛河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关心与支持。

2022年8月29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湛河区发改委

3396562

联系人：尚永强

---

抄送：区人大代表联络科（3份），区委区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

湛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     2022年8月29日印发

---